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教安全函〔2023〕866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转发省安委会办公室等相关部门文件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教育局，各高等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厅直属各单位（实验学校）

现将省安委会办公室《安全生产提示函》《关于国务院安委会考核巡查期间发现问题隐患的交办函》《关于深刻汲取“11·22”火灾事故教训切实加强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和《河南省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河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加强火灾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豫消安办〔2023〕43号）及河南省人民政府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森林火灾扑救战术战法培训手册〉的通知》（豫森防办〔2023〕42号）、河南省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专班《关于印发河南省进一步规范城镇燃气行业经营秩序行动方案的通知》、河南省总林长令《关于加强全省森林防火工作的命令》（第1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

贯彻落实，确保全省教育系统安全稳定。

- 附件
1. 《安全生产提示函》
 2. 《关于国务院安委会考核巡查期间发现问题隐患的交办函》
 3. 《关于深刻汲取“11·22”火灾事故教训切实加强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
 4. 《河南省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河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加强火灾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
 5. 河南省人民政府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森林火灾扑救战术战法培训手册〉的通知》
 6. 河南省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专班《关于印发河南省进一步规范城镇燃气行业经营秩序行动方案的通知》
 7. 河南省总林长令《关于加强全省森林防火工作的命令》（第1号）



（依申请公开）



河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安全生产提示函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安委会，省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近期，房屋建筑坍塌事故（事件）多发频发。2023年11月6日，黑龙江佳木斯桦南县悦城体育俱乐部发生部分坍塌，造成3人死亡；11月11日，平顶山市卫东区一民房倒塌，造成2人死亡；11月11日，浙江温州永嘉县桥头镇岩头巷一民房在翻修过程中发生坍塌，造成4人死亡。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一方出事故、多方受教育，一地有隐患、全国受警示”重要指示精神，深刻汲取近期事故（事件）教训，举一反三，进一步加强本地区本行业领域房屋建筑安全防控工作；要结合冬季房屋建筑承载雨雪、大风等灾害天气，易发生坍塌事故（事件）等特点，全面开展房屋建筑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严防类似事故（事件）再次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河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国务院安委会考核巡查期间发现问题隐患的交办函

郑州市安委会，省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近期，国务院安委会考核巡查组第九组对我省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进行考核巡查，期间深入郑州等地实地暗查暗访部分企业，发现一批问题隐患（见附件），根据省政府主要领导要求，郑州等地要对照问题隐患清单，立即制定方案、细化措施、扎实整改，并严格按照“三管三必须”责任倒查，严肃追责问责；相关省直部门要严格履行“三管三必须”要求，跟踪督办本行业领域问题隐患整改，确保闭环管理。要树牢“隐患就是事故”的理念，举一反三，对照开展自查自纠，抓好整改落实，防止同类问题隐患反复出现。

郑州市安委会办公室每周将工作进展情况（加盖印章）报省安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胡书杰 0371-65919827

邮 箱：hnsawh@126.com

附件：国务院安委会考核巡查期间发现的问题隐患（郑州市）



附件

国务院安委会考核巡查期间发现的问题隐患 (郑州市)

(一) 金水区农业路政七街游泳馆

1. 擅自改变建筑物结构；
2. 租赁手续不全；
3. 没有制定应急预案。

(二) 郑东新区南塘初级中学

1. 消防控制室火警设备故障；当班消防管理员无证、消防泵房没有验收报告。

(三) 首慈乐康养护院

1. 安全生产巡查记录不完善；
2. 楼顶防水工程未留存施工档案；
3. 未制定电气焊作业安全管理制度；
4. 燃气灶未安装熄火保护装置；
5. 消防控制室无外接电话；
6. 电气火灾监控报警值设置不合理；
7. 常闭式防火门关闭不严；
8. 楼梯间堆存杂物。

河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国务院安委会考核巡查期间发现问题隐患的交办函

新乡市安委会，省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近期，国务院安委会考核巡查组第九组对我省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进行考核巡查，期间深入新乡等地实地暗查暗访部分企业，发现一批问题隐患（见附件），根据省政府主要领导要求，新乡等地要对照问题隐患清单，立即制定方案、细化措施、扎实整改，并严格按照“三管三必须”责任倒查，严肃追责问责；相关省直部门要严格履行“三管三必须”要求，跟踪督办本行业领域问题隐患整改，确保闭环管理。要树牢“隐患就是事故”的理念，举一反三，对照开展自查自纠，抓好整改落实，防止同类问题隐患反复出现。

新乡市安委会办公室每周将工作进展情况（加盖印章）报省安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胡书杰 0371-65919827

邮 箱：hnsawh@126.com

附件：国务院安委会考核巡查期间发现的问题隐患



附件

国务院安委会考核巡查期间发现的问题隐患 (新乡市)

(一) 新乡市远大壹品项目

1. 施工单位河南新申建设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未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一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已过期。

2. 超十位架子工无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一名电工无电工操作证。

3. 9号、10号楼悬挑脚手架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未编制、未审核专项施工方案，无安全技术交底记录，无验收记录和标志。

4. 15号楼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未审核专项施工方案，未经验收合格即投入使用（检查时造假补签验收单）。

5. 现场使用的7台塔式起重机与出租单位未签订租赁合同，无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未按规定办理使用登记。

6. 施工临时用电方面无安全技术交底，地下室、人防工程以及比较潮湿的特殊作业环境照明未按规定使用安全电压。

7.9号楼两个使用中的落地式操作平台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违反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标准，未进行安全技术方案交底，未按照安全专项方案施工，无荷载试验，无验收合格记录和标志，未在明显位置设置标明允许负载值的限载牌及限定允许的作业人数。不符合《施工脚手架通用规范》第2.0.4条、第6.0.5条，《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第6.1.4条，以及《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第十五条有关规定。

8.项目在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情况下违法施工，2023年7月底基坑土方开挖已基本完成，8月初相继完成垫层、防水、底板混凝土浇筑施工，2023年8月17日才取得施工许可证，不符合建筑法第7条有关规定。

9.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未开展带班安全生产检查、项目负责人未开展带班安全生产和带班检查，未落实安全生产职责，不符合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规定。

10.结构施工大量使用木模板、木方以及部分聚苯等易燃物，工作面及木材堆放区消防设备设施及器材配备不足，消防立管未按规定跟进，主干管管径不符合要求，未配备灭火器，防火管控措施不到位，现场工人随意抽烟，消防安全风险较大。不符合消防法和《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技术规范》临时消防设施中第5.1条、第5.3条以及第6.1条规定。

11. 现场临时用电未按照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布设，电缆未按规定埋设或架空敷设，未按规定设置三级配电；未按规定安装漏电保护器，参数不匹配。不符合《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第 7.2 条、第 8.1.1 条、第 8.1.3 条有关规定。

12. 项目未设置易燃易爆品仓库，油漆、稀料、易燃品未单独安全储存。不符合消防法第二十三条、《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技术规范》临时消防设施中第 6.2 条有关规定。

13. 落地式脚手架未按方案施工，架体多处墙间水平防护不到位，未设置水平兜网；安全防护网和防护栏杆跟进不及时。不符合《施工脚手架通用规范》第 5.2.1 条、第 5.2.2 条、第 5.2.4 条有关规定。

14.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不健全，未建立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不完善，培训演练不到位。不符合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八条、第八十一条有关规定。

(二) 新乡市原阳县胜茂·状元府项目

1. 项目 2023 年 8 月开工至 10 月 20 违法施工期间，项目负责人和一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2. 8 名架子工无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一名电工无电工操作证。

3. 1 号、2 号、3 号、5 号、6 号、9 号楼基坑土方开挖、支护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未审核专项施工方案，无安全技术交底施工，现场 3 号、5 号楼不按方案放坡，存在坍塌风险。

4. 1 号、2 号、3 号、5 号、6 号、9 号楼落地式脚手架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未审核专项施工方案，未经验收合格即投入使用。架体多处与墙间水平防护不到位，未按规设置水平兜网；安全防护网和防护栏杆跟进不及时。不符合《施工脚手架通用规范》第 5.2.1 条、第 5.2.2 条、第 5.2.4 条有关规定。

5. 施工现场使用中的三台塔式起重机，与出租单位未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安装技术方案未审核，使用前也未按规定办理使用登记。

6. 项目自 2023 年 8 月实际开工建设，11 月 9 日才取得施工许可证，违法施工主体地下一层，其中 1 号、2 号、3 号、5 号、6 号、9 号已施工至第 5 层，不符合建筑法第 7 条有关规定。

7. 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未按规定开展带班安全生产检查、项目负责人未按规定开展带班安全生产和带班检查，未落实安 5 全生产职责，不符合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规定。

8. 施工现场大量使用木模板、木方，施工现场及各施工楼层均未敷设安装消防管，未配备消防栓及水龙带；施工楼层也未配置灭火器，无任何消防设施和器材，且防火管控措施不到位，现场工人随意抽烟，火灾风险极大。不符合消防法和《建设工程施

工现场消防安全技术规范》临时消防设施中第 5.1 条、第 5.3 条、第 6.1 条有关规定。

9.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专项方案未审批，配电柜与二级配电箱间电缆沿地面明设，未按规埋地或架空敷设，不符合《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第 3.1.4 条、第 7.2 条有关规定。

10.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极不健全，未建立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教育培训记录欠缺，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不完善，未及时开展应急演练。不符合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八条、第八十一条有关规定。

（三）新乡市牧野区德鸿迎宾府项目

1. 该项目地上建筑施工未取得施工许可证，13 号楼结构主体已经违法施工封顶。不符合建筑法第 7 条有关规定 2.5 号、9 号、10 号楼土方开挖、基坑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未按照专项方案施工，局部放坡不够，喷锚不及时。不符合《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十七条规定。

（四）新乡市光明液化气有限公司

1. 燃气储罐设置的压力、罐容液位显示监测装置，不具有超限报警功能。

2. 未设置消防备用发电机房和独立发电柴油储备间，未按规定储备柴油。操作工人电工未持证上岗，未独立设置消防监控室，

白天无专人值班值守，过滤式消防呼吸器过期。不符合消防法第十六条有关规定。

3. 液化气罐区泄漏处置预案不完善、针对性不强。未按年度演练计划开展演练，检查中实战演练检验，工作人员关键处置程序、措施缺失，未佩戴正压式呼吸器，未进行气体检测，未稀释泄漏气体，储罐区喷淋系统未启动、消防水枪未出水，人员不会操作，盲目处置。不符合消防法第十六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三十三条有关规定。

(五) 新乡市红旗燃气有限公司

1. 燃气储罐设置的压力、罐容液位显示监测装置，不具有超限报警功能。

2. 消防水池储量监测设备设施缺失（无相关数据记录）；

可燃气体浓度报警装置不能正常使用；储罐区 1 号罐喷淋系统检验维修不及时，喷淋局部堵塞；过滤式消防呼吸器过期。不符合消防法第十六条有关规定。

(六) 新乡市牧野区河师大商业街

1. 管理单位新乡市利秋商贸有限公司未与 148 家商户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不符合安全生产法第四十八条规定

2. 管理单位新乡市利秋商贸有限公司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未制定应急预案，未明确应急响应责任人、风险隐患监测、信息报告、预警响应、人员应急疏散预案、应急处置、人员疏散撤离

组织和路线等。不符合《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

（七）新乡市尚泉商贸有限公司

1. 安全责任落实材料不完善，存在消火栓箱检查记录不完善情况，不符合《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 61 号）相关要求。

2. 消防水泵房未设置消防专用电话；抽查负 2 层 1 处手动报警器不工作；商场 4 层电影院疏散指示标志不足，不符合《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 50116-2013）、《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 61 号）相关要求。

（八）河南云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消防档案不健全，酒店与小区间安全责任落实材料不完善；小区消防演习记录、培训记录简单；消防控制室值班记录不完善；酒店每日巡查记录存在 1 人连续签字现象，不符合《消防控制室通用技术要求》（GB5506-2010）、《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 61 号）相关要求。

（九）辉县国有林场

1. 未建立《森林草原火灾隐患排查整治》《防灭火重要目标风险隐患》台账，不符合《关于组织开展森林草原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的通知》相关要求。

2. 林场内半专业队伍应急预案更新不及时，灭火演练时间与记录不一致。

(十) 南太行旅游度假区

上级森林防火工作会议精神传达不到位，半专业队员对防火期起止时间掌握不准。

(十一) 孟庄镇敬老院

1. 防火巡查/检查不到位；消防演习、培训记录简单；消防控制室持证上岗人数不足，不符合《消防控制室通用技术要求》（GB 25506-2010）、《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 61 号）中相关规定。

2. 消防水箱存在溢水现象；消防水泵房阀门缺少常开常闭标识，不符合《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 61 号）中相关规定。

(十二) 新乡同盟医院

1. 消防控制室持证上岗人数不足，消防控制室操作人员操作不熟练，不符合《消防控制室通用技术要求》（GB 25506-2010）、《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 61 号）中相关规定。

2. 防火巡查/检查不到位，抽查发现外科楼 4 层 1 处灭火器压力处于红色区域，门诊楼 3 层 1 处烟感报警器失效，不符合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 50140-2005）、《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 61 号）中相关规定。

（十三）卫辉市天瑞水泥有限公司

1. 边坡上部台阶浮石未清理完毕就在下部台阶作业；
2. 矿用卡车厢斗举升检修过程中，未设置警戒区域，与相邻车辆安全距离不足；
3. 矿山安全监控预警系统运行故障，预警值班员操作不熟练，预警响应制度不完善；
4. 矿山截排水系统不完善，应急排水器材配备不足；
5. 矿区缺少表土转运临时堆放场。

（十四）新乡平原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 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虽然足额提取，但积压较多，投入使用不足；
2. 对爆破警戒线范围内农田农业生产的安全防护措施不足。

（十五）河南孟电集团水泥有限公司辉县市吉祥采石厂

1. 矿区内存在若干经资源整合后、历史遗留的高陡边坡，尚未消除和有效治理，无法形成上山道路，上部靠帮边坡浮石、松石无法机械清扫；
2. 临时停车场位于未治理的高陡边坡滑坡危险区；

3. 矿山对目前无法治理的高边坡滑坡和滚石威胁区的警戒、禁入措施不到位；

4. 采场进口道路浮石未清理、滚石伤害风险高；

5. 采场道路高陡路基段挡车墙不符合规范要求，未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十六）新乡市鸿雁旅游客车运输有限公司

1. 未按规定对存在违章行为的驾驶员进行针对性的教育和处理；

2. 未按规定对驾驶员开展每月至少 1 次的统一安全教育培训。

（十七）新乡市新通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对新能源客车电池火灾的安全防范措施不足。

（十八）河南心连心深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定人、定车”制度落实不严，每辆车未固定驾驶员并负责车辆的日常维护保养，未配备足够的固定押运员。

（十九）国家电投集团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 未对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情况形成闭环管理；

2. 安全生产信息化平台的使用与实际风险管控脱节。

河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国务院安委会考核巡查期间发现问题隐患的交办函

洛阳市安委会，省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近期，国务院安委会考核巡查组第九组对我省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进行考核巡查，期间深入洛阳等地实地暗查暗访部分企业，发现一批问题隐患（见附件），根据省政府主要领导要求，洛阳等地要对照问题隐患清单，立即制定方案、细化措施、扎实整改，并严格按照“三管三必须”责任倒查，严肃追责问责；相关省直部门要严格履行“三管三必须”要求，跟踪督办本行业领域问题隐患整改，确保闭环管理。要树牢“隐患就是事故”的理念，举一反三，对照开展自查自纠，抓好整改落实，防止同类问题隐患反复出现。

洛阳市安委会办公室每周将工作进展情况（加盖印章）报省安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胡书杰 0371-65919827

邮 箱：hnsawh@126.com

附件：国务院安委会考核巡查期间发现的问题隐患（洛阳市）

2023年11月17日



附件

国务院安委会考核巡查期间发现的问题隐患 (洛阳市)

(一) 河南中托力合有限公司

- 1、应急演练记录过于简单，缺少对演练过程的详细描述；
- 2、三级重大危险源中储存正戊烷(甲 B 类液体)储罐 G511-518 储罐本体未设置远传压力监控设施，未设置安全泄放等安全设施，未能提供设计图纸。不符合 GB50160-2008 第 6.2.2 有关要求；
- 3、十四烷储罐 G551 (200m³)、正己烷储罐 G552 (200m³) 等卧式储罐，现场设有氮封线，但未投用。不符合 GB50160-2008 第 6.2.2 有关要求；
- 4、装置区部分区域可燃气体报警仪设置数量不足，如正戊烷储罐区南侧采样口处未设置可燃气体报警仪，加热炉与装置间未设置可燃气体报警仪等。不符合 GB/T50493-2019 第 4.3.1 有关要求；
- 5、装卸区堆放有大量 MTBE、正庚烷、正辛烷、异辛烷以及未贴化学品标签的未知铁桶装、塑料吨桶装液体化学品，现场缺少必要监测和灭火设施。不符合 GB15603-2022 第 4.4.3 有关要求；
- 6、现场检查消防控制室未落实 2 人值班制度，1 名现场值班人员对于自身职责、管理制度不熟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

防法》第二十一条和《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GB25201-2010)第 5.1、5.2、5.3 条规定;

经查阅洛阳市孟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21 年出具的《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洛吉改消验字(2021)第 0901 号),发现现场存在部分问题与验收意见书不符:

7、验收意见书上注明建筑设有防烟排烟系统,但现场查验并未发现,仅在主控楼二层中部设置一个自然排烟口,且排烟口面积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版)第 8.5.3 条第 5 项规定和《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2017)第 4.4.15 条第 1 项规定;

8、现场检查配电室内钢结构房梁未进行防火处理,未喷涂防火涂料,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第 5.1.2 条规定和《建筑钢结构防火技术规范》(GB51249-2017)第 3.1.1 和第 4.1.2 条第 1 项规定。

(二) 洛阳金达石化有限公司

1、未对 V81102(加氢脱芳低分罐)液位低低联锁及紧急切断阀进行 SIL 评估定级,未能完全确认此措施风险可靠性。不符合《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加强化工安全仪表系统管理的指导意见》(安监总管三〔2014〕116 号)第六(十四)有关要求。

(三) 洛阳新奥燃气机场路汽车公交加气站

1、未见落实燃气专项整治方案相关行动记录。不符合《全国

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第一项第（二）四款要求；

2、培训记录表中“培训主题”缺少具体内容，内容不完整。不符合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四款有关规定；

3、周检查记录表一些项目和结果记录不规范，只有定性描述。

（四）洛阳华运液化气有限公司

1、未配备电工。

2、应急预案 2021 年以来未进行年度修订。不符合《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应急管理部令第 2 号）第三十六条规定；

3、应急演练记录缺少评估内容。不符合《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应急管理部令第 2 号）第三十四条规定；

4、只设置一台压缩机。不符合《液化石油气供应工程设计规范》（GB 51142-2015）第 5.3.5 条“液化石油气压缩机不宜少于 2 台”的规定。

（五）洛阳安和医院

1、医院屋顶设置的消防水箱未设置液位计。不符合《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第 4.3.9 条第 2 项规定。

（六）洛阳双瑞万基钛业有限公司

1、企业生产区安装的 CO 有毒有害报警仪未接入企业 GDS 系统。不符合 GB/T50493-2019 第 3.0.3 规定，“可燃气体和有毒气

体检测报警信号应送至有人值守的现场控制室、中心控制室等进行显示报警。”

2、一级重大危险源液氯储罐仓库，液氯密闭采样器区未按标准设置氯气检测仪。不符合 GB/T50493-2019 第 4.1.3 规定，“下列可燃气和有毒气体释放源周围应布置检查点：2、液体采样口和气体采样口。”

3、液氯储罐灌顶吹扫口敞口未封堵，存在泄漏风险。不符合《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加强化工企业泄漏管理的指导意见》（安监总管三〔2014〕94号）第三（五）规定，“优化设计以预防和控制泄漏。在设备和管线的排放口、采样口等排放阀设计时，要通过加装盲板、丝堵、管帽、双阀等措施，减少泄漏的可能性。”

4、一级重大危险源液氯储罐压力未实现自动控制。不符合《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原国家安监总局令第 41 号）有关规定，“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装置应安装自动化控制系统。”

5、液氯储罐安全阀和爆破片安全装置组合之间腔体未设置排气阀、压力表或其他报警指示器。不符合《安全阀与爆破片安全装置组合》（GB/T38599-2020）第 4.9 规定，“爆破片安全装置与安全阀之间的腔体应设置排气阀、压力表或其他报警指示器……”

（七）河南能量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1、液氧储存罐组及充装现场未设置氧含量报警仪。不符合 GB/T 50493-2019 第 4.1.6 规定，“在生产过程中可能导致环境氧气浓度变化，出现欠氧、过氧的有人进入活动场所，应设置氧气探测器。”

2、现场四级重大危险源罐区，丙烷输送泵使用皮带传动。不符合 GB50160-2008 第 5.7.7 规定，“可燃气体、液化气、可燃液体泵不得使用皮带传动。”

3、现场四级重大危险源罐区，丙烷输送泵机封形式为单机械密封。不符合《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加强化工企业泄漏管理的指导意见》（安监总管三〔2014〕94号）第三条规定，“优化装置设计，从源头全面提升防泄漏水平：（七）...对于易汽化介质要采用双端面或串联干气密封。”

（八）洛阳博燃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罐区防护堤开孔未封堵，堤内排水口未设水封井。不符合《液化石油气供应工程设计规范》（GB51142）第 5.2.11 第 3 项、第 11.2.2 第 2 项有关规定；

2、只设置一台压缩机。不符合《液化石油气供应工程设计规范》（GB51142-2015）第 5.3.5 条“液化石油气压缩机不宜少于 2 台”之规定。

（九）洛阳大商新玛特兴记猪肚鸡餐饮店

1、燃气具无熄火保护装置。不符合《燃气工程项目规范》

(GB5509-2021) 第 6.2.5 有关规定。

(十) 洛邑古城林记鱼丸餐饮店

1、液化气钢瓶距灶具间距不足。不符合《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 第 12.0.4 条第 2 项有关规定。

(十一) 洛阳洛龙区群安养老院

1、消防负责人对《养老机构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相关内容不熟悉不了解，且组织消防演练和培训流于形式。不符合《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第六条、第四十条和《养老机构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条有关规定。

(十二) 洛阳市建业龙城小区

1、该小区消防中控室内右侧火灾报警控制器主机声音警报器被人为拆除，无法正常报警，与维保单位河南省电安消防设施检测有限公司 10 月 26 日出具的月度检测报告不符。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八条和《社会消防技术服务管理规定》第十五条规定。

(十三) 洛阳市洛龙区老雏面馆

1、面馆东南角的室内消火栓被隔在厨房洗碗间内，影响使用。不符合《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47-2014) 第 7.4.7.1 条规定。

(十四) 洛阳青栖足浴有限公司

1、地上二层厨房操作间内的液化石油气钢瓶无身份标识，未

设置可燃气体探测器及燃气紧急切断阀，使用非不锈钢波纹软管。不符合《气瓶安全技术规程》（TSG23-2021）第 2.1 条和《燃气工程项目规范》（GB55009-2021）第 4.3.12 条、第 6.2.4 条规定；

2、场所地上二层疏散距离超出标准要求。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第 5.5.17 条规定。

（十五）洛阳市涧西区遇驾沟村一号院

1、该地块为村集体土地，2006 年起，遇驾沟村村民李好子与村委会签订用地协议书后，在原有建筑基础上，部分改扩建后出租给多家企业作为厂房使用。该建筑未取得建设用地规划、建设工程规划、建设工程施工许可和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等手续。

（十六）一铝科技（洛阳）有限公司（涧西区遇驾沟村一号院内）

1、公司厂房及仓库耐火等级不足。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年版）第 3.2.17 条规定。

2、仓库内货物堆垛之间、货物堆垛与建筑墙体之间间距过小，不符合《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公安部令第 6 号）》第十八条的规定。

（十七）洛阳硕材机械有限公司（涧西区遇驾沟村一号院内）

1、该单位与毗邻厂房之间的遮雨棚为全封闭顶棚，缺少排烟洞口。不符合《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第 8.2.2 条规定。

（十八）宜阳县中油华宜天然气有限公司

1、现场处置方案针对性不强，未针对危险性较大的具体场所、装置和设施编制处置方案，并缺少四氢噻吩装置险情现场处置方案。不符合《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十五条规定；

2、没有针对天然气、四氢噻吩等物料危险因素和火灾、爆炸等风险因素进行辨识，并公告。不符《合国务院安委办关于实施遏制重特大事故工作指南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的意见》第二（一）（四）有关要求；

3、加嗅装置四氢噻吩储罐下未设置集液池。不符合《城镇燃气加臭技术规程》（CJJ/T 148-2010）第 4.3.1 条规定。

（十九）洛阳旭阳燃气有限公司

1、只设置一台压缩机。不符合《液化石油气供应工程设计规范》（GB 51142-2015）第 5.3.5 条“液化石油气压缩机不宜少于 2 台”的规定。

（二十）洛阳龙泽能源有限公司

1、煤气抽吸风机房一层密闭厂房，一层有毒有害检测仪器不知不规范。不符合 GB17210-2008 第 11.1.7“鼓风机室应设置可燃气体检测装置。”

2、厂区入口至办公楼沿线水平铺设的煤气管道排水器设置间隔远大于 150 米。不符合 AQ7012-2018 第 5.2.1“煤气排水器的设置应遵守 GB6222 的规定。当煤气管道采用无坡度敷设时，应每隔

100m-150m 左右设一个排水器，一般设置在补偿器上游一侧。”

3、外来访客进入危险爆炸区域，企业未要求穿戴防静电防护服，也未要求禁止携带手机等电子产品。

落实消防责任，消除火灾隐患。**交通运输领域**，要加强雨雪、冰冻、团雾等灾害天气交通安全管控，对“两客一危”、农村客运、桥梁隧道、客运枢纽场站、城市轨道交通等加强安全检查，严防群死群伤事故。**矿山领域**，要严查严防瓦斯、水害、火灾等严重灾害，严厉打击超能力、超强度、超定员突击组织生产等违法违规行为。**建筑施工领域**，要严格施工现场管理，坚决杜绝赶工期、抢进度和违法转包行为；大风蓝色预警期间要立即停用塔吊、升降机等机械设备，停止室外施工作业。**城镇燃气领域**，要坚持问题“气、瓶、阀、软管、管网、环境”等六类突出问题起底整治，紧盯燃气经营、输送配送、使用、管线施工、燃气具生产销售等关键环节，重点排查整治涉及公共安全的餐饮场所、商业综合体等公共场所安全隐患。**其他行业领域**，也要结合本行业领域特点，以最严格的标准深入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

四、严阵以待，切实加强应急处突准备。各地各部门要坚持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和信息报告制度，消防救援和应急力量“第一梯队”要保持24小时在岗，其他力量要确保能在最短时间集结完毕，及时有效处置突发事件。要结合本地本行业领域实际，进一步修订完善应急处置预案，加强应急装备物资配备，组织开展消防应急演练，全面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有效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河南省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河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文件

豫消安办〔2023〕43号

河南省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河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

切实加强火灾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安全生产委员会，省消防安全委员会、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2023年11月16日7时许，山西省吕梁市永聚煤矿一办公楼发生火灾。截至目前，事故已造成26人死亡、38人受伤。习近平总书记立即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深刻吸取火灾事故教训，

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深入排查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压实各方责任，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李强总理、张国清副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分别作出批示。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对我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迅速作出安排部署、提出明确要求。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深刻汲取事故教训，进一步加强当前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坚决扛稳防范重大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

冬季气候严寒、风干物燥，用火用电用气量增加，历来是火灾事故的多发季节，特别是当前气温骤升骤降，极易发生亡人火灾事故。各地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高度政治自觉抓好重大安全风险的防范化解，切实把确保人民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落到实处。要清醒认识冬季火灾易发高发的特点，层层、行行、点点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切实增强工作主动性和针对性，精准施策、消除盲区、堵塞漏洞，坚决筑牢安全防线。各级领导干部要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以上率下、挺膺负责，亲自研究部署、督办落实，切实抓紧抓实

抓细各项措施落实，以实际行动和实际效果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

二、深刻汲取教训，立即开展人员密集场所的排查整治。各地各部门要深刻汲取此次火灾事故教训，坚持铁心、铁面、铁腕、铁规、铁痕标准，综合采取有力措施，严格开展消防安全排查整治。各地要组织相关部门对国有企业、大型民营企业、厂中厂及劳动密集型企业，特别是内部设置的混合使用建筑、多种功能场所、员工集体宿舍等人员密集场所，开展消防安全排查检查，重点整治安全疏散条件不足、防火分隔不到位、消防设施损坏、违规住宿等突出问题，综合运用法律、行政、媒体等手段，确保在最短时间内整改到位。对存在重大火灾隐患随时可能造成群死群伤恶性火灾事故的单位、场所，要依法果断采取停产停业、停止使用等措施手段，坚决防止事故发生。要持续强化科技赋能，推进智慧消防建设及应用，利用电气火灾监控、智能视频监控、水压监测、可燃气体探测报警自动切断等科技防范措施，攻坚破解消防安全难点痛点，最大限度将火灾隐患消除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

三、坚持举一反三，强力推进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和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各地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 11 月 10 日省政府召开的全省冬春火灾防控暨森林防灭火电视电话会议有

关精神，逐一梳理今年以来排查发现的重大火灾隐患，以及国务院安委会暗访检查交办的问题，分类施策、强力整改，坚决确保按时销案。教育、民政、卫健、住建、商务、文旅、农业农村、邮政管理等部门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学校、幼儿园、校外培训机构、民政服务机构、医院、大型商业综合体、文博单位、高层建筑、客栈民宿、快递企业等场所分行业开展消防安全治理，督促单位抓实日常巡查检查、动火作业管控、安全疏散管理和消防设施运行等重点环节，从严落实主体责任。其他行业部门要按照“三管三必须”要求，抓实抓好本行业领域的火灾防范工作，坚决确保消防安全。各行业部门要按照《关于坚决整治违规施工和违规电气焊作业的通知》（豫安委〔2023〕22号），各司其职、协同配合，全链条、全环节抓好违规电气焊作业整治，严格行业准入和资质管理，从严打击无证上岗、违章动火行为。各地要发动乡镇街道基层力量，加大居民小区、“九小”场所和沿街门店排查力度，集中整治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违规用火用电用气、违规留宿住人、占用堵塞疏散通道等突出问题，严防“小火亡人”。同时，矿山、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燃气、校园、景区、特种设备、能源等其他行业领域相关部门也要举一反三，深入研判安全风险，扎实推动全省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全面排查治理各类风险隐患，全力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坚决

防范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四、深化宣传培训，着力提升公众消防安全素质。各地各部门针对冬季火灾特点，围绕“预防为主 生命至上”宣传主题，区分场所受众开展火灾案例警示，剖析火灾原因，解读事故教训，以案说法、以案警示，提高社会公众安全防范意识。要充分发动社会单位，尤其是商场市场、宾馆饭店、医院、学校、公共娱乐场所、养老院、福利院和劳动密集型企业等人员密集场所，结合单位实际和人员特点，全面开展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切实做到一旦出现火情，能够快速有效组织人员疏散逃生。各地要发动乡镇街道、村（居）委会、公安派出所等网格力量，常态化宣讲防火灭火知识，发动群众开展“三清三关”（清走道、清阳台、清厨房，关火源、关电源、关气源）活动，提醒广大公众防范和消除火灾隐患。宣传、文化、广电等部门要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通过发布公益广告、字幕、播放火灾警示片等形式，大力普及自防自救知识。

五、强化督查暗访，坚决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实落地。各地要加强暗访督查，对工作推进不坚决、不扎实，隐患排查有死角、有盲区、有漏洞，问题整改不精准、不果断、不到位的，及时采取约谈提醒、通报警示等措施，推动工作落地见效；对因工作落实不力、防范措施不实、隐患长期“挂账”，造成发生亡人及有影

响火灾事故的，要按照“四不放过”原则，认真组织开展火灾事故调查处理，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火灾事故单位、相关部门和人员的责任。省安委会、消安委将派出工作组，采用“四不两直”方式深入各地开展暗访检查，严肃责任追究。



河南省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河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1月17日

抄送：国家消防救援局，省政府办公厅

河南省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1月17日印发

经办人：时亚楠

电话：0371-66615268

共印 60 份

河南省人民政府 森林防灭火指挥部 办公室文件

豫森防办〔2023〕42号

河南省人民政府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印发《河南省森林火灾扑救战术 战法培训手册》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森防指，省森防指各成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指导各级森防机构和成员单位高效开展森林火灾扑救工作，提高森林火灾扑救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提升从业人员业务能力，省森防办依据国家和省《森林防火条例》《森林火灾应急预案》，组织有关部门编制了《河南省森林火灾扑救战术战法培训手册》，现印发给你们，

供大家在工作中学习、参考。



河南省森林火灾扑救战术战法培训手册

河南省人民政府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11月

目 录

1. 森林火灾扑救的基本原则.....	1
2. 森林火灾常用扑救方法.....	4
3. 森林火灾常用灭火战术.....	8
4. 不同类型林火的扑救战略与战术.....	12

森林火灾扑救的基本原则

一、以人为本、安全第一

前指和各参战队伍，在制定方案和实施救援时，要坚持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的原则，首先解救、转移、疏散受威胁群众，保护重要民生和军事目标以及重大危险源安全，保障扑火人员安全。

二、速战速决

关键是抓住扑火的有利战机：林火初发阶段、风力小火势弱时、火头前方有阻挡条件时、下山火、烧到林缘湿凹地带时、清晨及夜间、燃烧在植被稀少或沙石裸露地带时、燃烧在阴坡零星积雪地带时、可燃物载量少火焰高度在 1.5 米以下时。

三、机动灵活

灭火作战中，火线指挥员根据火线发展趋势（火行为、地形、可燃物和气象等），灵活应用扑火机具及扑火方法。

四、“四先、两保”

“四先”是指先打火头、先打草塘火、先打明火、先打外线火；“两保”是指保证会合、保证不复燃。

五、集中兵力

扑救小火场时，一般集中 1/3 或 1/2 的专业扑火队伍从火头两翼接近火线进行灭火；在火场面积大、火势凶猛、扑火力量不

足时，应集中优势兵力控制火场的关键部位（如火头、重点保护对象），次要火线等待兵力增援或控制主要火线后，再进行兵力调整，从而使火场局部的兵力形成绝对优势。在扑火关键阶段（如前方有重点保护对象时）、关键时刻（如火头刚越过隔离带或阻火线将要形成新的火场时），集中优势兵力扑灭火线。

六、化整为零

在火场面积大、火线长时，把扑火队分成若干小分队，每个小分队负责一段火线，对整个火场形成全线合围进行扑打；扑打火翼、火尾时，如果火势不强，也可化整为零；火场清理时，化整为零使用扑火力量，全面清理。

七、抓住关键

控制火头是灭火中的关键，有的火场不只有一个火头，坚持先控制和消灭关键火头的原则。

八、打烧结合

在火灾扑救过程中能打则打、以打为主、以烧为辅。根据火场的可燃物、气象、地形和火势等情况，分析后若可以直接灭火，调动力量扑火。在无法直接扑打或可能造成人员伤亡时，可采取以水灭火或其他间接灭火方式。

在以下情况下，可以采取“烧”的手段：火强度大、蔓延速度快、扑火队员无法靠近火线时；扑救连续型树冠火，无法采取直接灭火手段时；在火场附近有可利用的地形依托时；当火势威

胁重点区域或重点保护对象（如林间村屯、油库、仓库、贮木场、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珍贵树种林、母树林等）时。

九、协同作战

扑救林火时，各参战队伍在前指的统一指挥下，与友邻队伍协同扑火，实现速战速决的目标。

森林火灾常用扑救方法

扑救森林火灾的方法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直接灭火法，灭火人员使用灭火机具直接与火交锋，靠灭火机具和人的作用使森林火灾停止燃烧，适于扑救弱度和中等强度地表火；主要采用的方法有：扑打法、土灭火法、水灭火法、风力灭火法和化学灭火法等。另一类是间接灭火法，采取非直接扑打的方式灭火，适用于高强度地表火、树冠火及地下火，在灭火队员很难靠近火线直接灭火时使用；主要采用的方法有：开设防火沟、开设隔离带或利用自然障碍物及火烧法。

一、直接灭火法

（一）扑打法。扑打法是常用的林火扑救方法，适用于扑救弱度地表火和清理火场。最常使用的是二号工具，具有轻便、坚固耐用、灭火效果好的特点。火势弱时，可单人扑打一点；火势较强时，灭火人员可几人同时扑打一点，同起同落，打灭后再前进。扑打时沿火线逐段扑打，不能擅自脱离火线去打内线火。在扑打阳坡陡坡上山火、草塘火和顶风火时，要注意安全，不能在火锋前阻拦式扑打。

（二）土灭火法。土灭火法就是用铁锹或喷土枪等工具取土

或沙，覆盖灭火的方法。土灭火法的原理是以土盖火，使火与空气隔绝，从而使火熄灭，用湿土灭火同时有降低温度和隔绝空气的作用。这种方法适用于枯枝落叶较厚、森林杂乱物较多地方；在林地土壤结构疏松的沙土或沙壤土地段，取土方便，可用这种灭火方法。用土灭火法扑灭弱、中度地表火效果较好。

（三）水灭火法。如果在火场附近有水源，如河流、湖泊、水库、贮水池等，应该用水灭火，效果好，效率高，不但可以直接熄灭火焰，而且可以清理火场，防止复燃火，在扑救地表火、地下火、树冠火及清理火场中的站杆、倒木时，都可以用水灭火。以水灭火的机具主要包括水泵、高压细水雾灭火器、脉冲水炮等；此外，还可用飞机吊桶洒水和人工催化降水灭火或清理火场。

（四）风力灭火法。风力灭火法就是利用风力灭火器产生的强风，使火熄灭的一种灭火方法。风力灭火法适用于扑救弱度和中等强度地表火，风力灭火器产生的强风能把燃烧的火焰吹离可燃物，切断可燃物在燃烧过程中释放的可燃性气体，并把可燃物释放的热量吹走，降低可燃物燃烧时的温度，使火熄灭，并将未燃尽的细小可燃物吹到火烧迹地内。风力灭火的机具是风力灭火器。

（五）化学灭火法。化学灭火就是利用化学药剂来熄灭或阻

滞林火传播和扩展，使用化学灭火剂既可以直接灭火，又可以用于开设防火隔离带，用化学灭火弹可用于直接熄灭明火或压制火势；在人烟稀少，交通不便的偏远林区，可以利用飞机直接喷洒化学药剂进行灭火或阻火。

二、间接灭火法

(一) 开设防火沟阻火法。阻止地下火蔓延的方法。在有腐殖质和泥炭层的地段发生地下火时，可用挖防火沟的方法进行阻火，常用开沟工具有锹、镐及开沟机等。开设防火沟时，沟口宽不少于1米，沟底宽不少于0.3米，沟深取决于泥炭层的厚度，沟底要达到矿物质层，这样才能起到阻隔作用；挖出的腐殖质或泥炭要放在防火沟的迎火一面，有条件的地方还可以往沟内注水，阻火效果更好。

(二) 开设隔离带阻火法。在火场蔓延的方向上，在林内用油锯、手锯等工具伐开较宽的隔离带，在草地土地较厚的地段用拖拉机、推土机开设较宽的生土带，阻止火灾蔓延。隔离带的开设要充分利用林区公路、铁路、溪流、河流、林间空地、裸露岩石等，隔离带的宽度依林火种类和风力大小而定，林内开设隔离带，其宽度要大于树高1.5倍以上，如果风大，越宽越好，伐倒的树木一律倒向火场一侧，同时清理好隔离带上的杂草和树枝，

及时扑灭随风飘来的火星。

（三）以火灭火法。以火灭火是一种有效的灭火方法，在扑救树冠火、高强度地表火时经常采用这种方法；在大火袭击灭火人员时，这种方法也是保护灭火人员自身安全的有效方法。但这种方法在运用时有很大的危险性，要求有很高的技术水平，如果运用得当，可以省时、省力、灭火效果好；如果使用不当，不但起不到灭火作用，相反会助长火势，破坏整个灭火计划，影响扑火人员安全。在采用迎面火法灭火时，应充分利用地形，宜选择在山的下部点火，即安全又易灭火。以火灭火法点火用的工具是点火器。

森林火灾常用灭火战术

一、全线合围、封控周边战术（围歼战术）

在短时间内调集多个参战队伍组成主要灭火力量，对火场周围快速展开封控，把正在蔓延的火线变为圈内火，阻止火线蔓延。具体行动包括预防隔离、堵截火头；多路推进、直接灭火；全线封控、以守待扑。此战术适用于灭火兵力充足的情况和初发火场、小火场、弱火势情况下的灭火作战。

二、多点突破、分段速歼战术（速决战术）

多点投放兵力，选择多个突破口，将火线分割若干段，分别歼灭。具体行动包括一点突破，两翼分击；多点突破，分段消灭；紧贴火线，递进超越；先灭明火，再清余火，后灭暗火；跟进快打细清，巡护看守等。此战术适用于有优势兵力、便于机动的火场上灭火作战。

三、两翼推进、追歼火头战术（追歼战术）

分为两种方式：一是灭火队伍从侧翼火线突入，分别沿两个侧翼向火头（火发展的主要方向）实施夹击和合围；二是从火线尾翼突入，沿火烧迹地内侧直插火头，先将火头控制，后兵分两路沿侧翼火线向火尾扑打，最终实现合围。具体行动方法包括暂避火峰，侧翼迂回；首取要害，攻克火头；两翼并进，呼应合击等。此战术适用于林火蔓延速度较快、火场兵力不足的情况，也

适用于扑打急进地表火灭火作战。

四、烧打结合、以火攻火战术（火攻战术）

人工直接靠近火线采取点烧攻火与直接扑打相结合的灭火方式进行灭火。此战术适于火势较弱的火线，也适于扑灭侧翼燃烧较规则的火线；而当火势较猛、灭火人员无法接近火线或灭下山火及在燃烧火线不规则区段灭火时，可采取间接的以火攻火的战术，即利用依托点烧攻火的方式以火攻火，达到控制火势、最终彻底灭火的目的。这种战法既可阻击火势发展又可进行防守，灭小火速度快、复燃率低；灭大火较安全、效果好，但是作战技术要求高，是灭火战法中的“双刃剑”。主要行动包括直接点烧，打清配合；利用依托，迎火点烧；分组实施，多线点烧；攻守结合，全线点烧；打烧结合，边打边烧等。

五、打清结合、稳步推进战术（稳控战术）

指采取消灭明火与清理余火相结合从而一次性将火彻底消灭的战术，可杜绝复燃和打回头火，又可避免火场二次燃烧形成高危险环境导致灭火人员被烧的情况发生。其具体行动包括边打边清、一打多清，先打后清、彻底消灭余火、暗火、残火。此战术适于火势平稳的火线或地形较复杂的中幼密林、灌木林灭火作战。

六、阻打结合、阻打攻火战术（阻打战术）

指采取开设隔离带阻火与直接靠近火线灭火相结合的方式

灭火。开设隔离带是指在火线前线适当地段利用人工或机械开设生土隔离带、带状砍伐树木、清理地表植被或对地面可燃物采取喷水、喷洒化学药剂、辗轧等办法形成不燃的阻火隔离带。具体行动包括机耕、人工或机械开设隔离带、喷洒化学药剂隔火、火烧除等，清除地表可燃物形成隔离带阻火，配合人工直接扑打和清理，最终达到灭火的目的。此战术适于地形复杂、植被繁茂，灭火人员无法直接靠近火线进行灭火的区域，也适用于灭树冠火和地下火时的灭火作战。

七、注意事项

（一）火场环境总体把握的“八个不盲目”

地势险要不盲目出击灭火，火势凶猛不盲目直接灭火，时机不成熟不盲目扑打上山火，条件不充分不盲目运用以火攻火，把握不大不盲目扑打危险时段火，风向不稳定不盲目扑打树冠火，情况不明不盲目扑打沟谷火，地形不熟悉不盲目多点出击灭火。

（二）危险火场兵力部署“五个严禁”

严禁在火头正前方部署兵力，确需向火头部署兵力时，必须保持一定的安全距离，同时向两翼部署兵力，彼此形成犄角呼应之势；严禁由山上向山下直接部署兵力；严禁向梯形可燃物分布明显、易燃灌木丛密集等危险地域部署兵力，必要时预设安全区域或选好安全撤离路线；严禁指派缺乏实战经验的干部单独带队指挥；严禁未穿戴或穿戴不齐全安全防护服接近火线。

（三）火线突破的“六突、六不突”

从火线侧翼突入、不从火头逆风处突入；从火线弱点突入、不从火线强点险区突入；从山下向山上突入、不从山上向山下突入；从成林边缘突入、不从密灌幼林处突入；从宽平之地突入、不从窄沟峡谷处突入；从依托之处突入、不从植被茂密处突入。

不同类型林火的扑救战略与战术

一、地表火的扑救

地表火是指在地表可燃物中燃烧并自由蔓延的林火。在各类林火中，地表火的发生率最高，占90%以上。按地表火蔓延速度可分为两种类型：①急进地表火，主要发生在近期温度较高、天气干旱、风力四级以上的天气条件下，多发生在宽大的草塘、疏林地和丘陵山区。特点：火强度高，烟雾大，蔓延速度快，火场烟雾很快被风吹散，很难形成对流烟柱。急进地表火的蔓延速度为4~8km/h，火从林地瞬间而过，因此，在燃烧条件不充足的地方不发生燃烧，常常出现“花脸”，对林木的危害较轻，急进地表火很容易造成重大或特大及大面积森林火灾，扑救困难。②稳进地表火，发生稳进地表火的条件与发生急进地表火的条件相反，近期降水量正常或偏多，温度正常或偏低，风力小，这种林火多发生在四级风以下的天气。特点：蔓延速度慢，火强度低，大火场火头常出现对流柱，稳进地表火燃烧充分，火烈度大，对森林资源的破坏大，蔓延速度在4km/h以下。

（一）顺风扑打低强度地表火

顺风扑打火焰高度在1.5m以下的低强度地表火火线时，可组织4位灭机手沿火线顺风灭火。灭火时，一号灭机手向前行进的同时把火线边缘和火焰根部的细小可燃物吹向火烧迹地，

灭火器手与火线的距离为 1.5m 左右；二号灭火器手要位于一号灭火器手后 2m 处，与火线的距离为 1m 左右，吹走正在燃烧的细小可燃物，此时火强度会明显降低；三号灭火器手要对明显降低强度的火线进行彻底消灭，三号灭火器手与二号灭火器手的前后距离为 2m，与火线的距离为 0.5m 左右；四号灭火器手跟在后面扑打余火并对火线进行巩固性灭火，防止火线死灰复燃，4 位灭火器手可以轮换位置。

（二）顶风扑打低强度地表火

顶风扑打火焰高度在 1.5m 以下的低强度地表火时，一号灭火器手从突破火线处一侧沿火线向前灭火，灭火机的风桶与火线成 45° ，这时二号灭火器手要迅速到一号灭火器手前方 5~10m 处与一号灭火器手同样的灭火方法向前灭火，三号灭火器手要迅速到二号灭火器手前方 5~10m 处向前灭火。每一个灭火器手将自己与前方灭火器手之间的火线明火扑灭后，要迅速到最前方的灭火器手前方 5~10m 处继续灭火，灭火器手之间要相互交替向前灭火。在灭火组和清理组之间，配置一位灭火器手扑打余火，并对火线进行巩固性灭火。

（三）扑打中强度地表火

扑打火焰高度在 1.5~2m 的中强度地表火时，一号灭火器手要用灭火机的最大风力沿火线灭火，二、三号灭火器手要迅速到一号灭火器手前方 5~10m 处，二号灭火器手回头灭火，迅速与

一号灭机手会合，三号灭机手向前灭火。当一、二号灭机手会合后，要迅速到三号灭机手前方 5~10m 处灭火，一号灭机手回头灭火与三号灭机手迅速会合，这时二号灭机手要向前灭火，依次交替灭火。四号灭机手要跟在后面扑打余火，并沿火线进行巩固性灭火，必要时与其他灭机手替换位置。

（四）多台风力灭机配合扑打中强度地表火

扑打火焰高度在 2~2.5m 的中强度地表火时，可采取多台风灭机配合扑火，集中三台风力灭机沿火线向前灭火的同时，3 个灭机手要做到：同步、合力、同点。同步是指同样的灭火速度，合力是指同时使用多台灭机来增加风力，同点是指几台灭机同时吹在同一点上。后面留一个灭机手扑打余火并沿火线进行巩固性灭火。在灭机和兵力充足时，可组织几个灭机组进行交替扑火。

（五）风力灭机与灭机水枪配合扑打中强度地表火

扑打火焰高度在 2.5~3m 的中强度火时，可组织 3~4 台灭机和 2 支水枪配合扑火。首先，由水枪手顺火线向火的底部射水 2~3 次后，把火强度降低，迅速撤离火线，3 名灭机手要抓住火强度降低的有利战机迅速接近火线灭火，当扑灭一段火线后，再次遇到中强度火线时，灭机手要迅速撤离火线，水枪手再次射水，灭机手再次灭火，依次交替进行灭火。四号灭机手在后面扑打余火，并对火线进行巩固性灭火，必要时与其他灭

火机手交替。

（六）扑打下山地表火

扑打下山火时，为了加快灭火进度，在由山上向山下沿火线扑打的同时，派部分扑火队伍到山下接近下山火的火线灭火。当山上和山下的队伍对进灭火时，还可派兵力在火线的腰部突破火线，兵分两路灭火，分别与山上和山下灭火队伍会合。也可根据火线的具体情况采取其他灭火战术。为了抓住下山火的有利扑火时机，迅速有效地控制和扑灭下山火，对火翼采取灭火措施的同时，应及时派人控制和消灭下山火的火头明火，防止明火进入草塘或燃烧到山脚后形成新的上山火。

（七）扑打上山地表火

扑打上山火时，为了保证灭火人员安全和迅速扑灭上山火，可沿火线向山上灭火的同时，派部分扑火队伍到火翼的上方一定的距离突破火线兵分两路灭火。向山下沿火线灭火的队伍与向山上灭火的队伍会合后，要同时到另一支向山上灭火队伍的前方适当的距离再次突破火线灭火。这一距离要根据火焰高度而定，火焰的高度越高，这一距离就应越小。兵力及灭火装备充足时，可组织多个灭火组将火线分成若干段，由各灭火组沿火线分别在不同的位置突破火线，兵分两路迅速向山上、山下分别灭火，与在两侧灭火的队伍迅速会合。不允许由山上向山下正面迎火头灭火，要上山火的侧翼接近火线灭火。当无法控制上山火的火头

时，可在火翼追赶火头扑打，等到火头越过山头变成下山火时，采用扑打下山火的方法，把火头消灭在下山阶段。

二、树冠火的扑救

树冠火是指由地表火上升至树冠燃烧，并能沿树冠蔓延和扩展的林火。树冠火多发生在干旱、高温、大风天气条件下的针叶林或天然次生林内。特点：立体燃烧（树冠火、地表火同时存在）、火强度大、火焰高度高、蔓延速度快，对森林资源的破坏严重，成林死亡率达 90% 以上。

按蔓延速度可划分为稳进树冠火和急进树冠火两种。急进树冠火（又称狂燃火）的火焰在树冠上层跳跃式蔓延，其蔓延速度约 8 ~ 25km/h，扑救十分困难；稳进树冠火（遍燃火）的蔓延速度为 5 ~ 8km/h。

按燃烧特征又可划分为连续型树冠火和间歇型树冠火，连续型树冠火能够在树冠上连续蔓延，而间歇型树冠火在森林郁闭度小、林窗面积大或遇到耐火树种时降为地表火，当森林郁闭度大时又可上升为树冠火。

（一）利用直升机吊桶配合扑救树冠火

当发生高强度树冠火，灭火队员无法接近火线直接进行扑救时，若条件具备，可以采取直升机吊桶洒水压制火头，使火势减弱，地面灭火分队采取常规灭火战术强行打开突破口实施灭火作业。

（二）利用自然依托扑救树冠火

若树冠火的火头前方有自然依托(如道路、河流等),则可以在自然依托内侧伐倒树木后点放迎面火,烧除一带可燃物,加宽自然依托宽度。伐倒树木的宽度应根据自然依托的宽度、林分高度及林火蔓延速度而定,一般来说,林分高度越高、林火蔓延速度越快(风速),需要隔离带的宽度越宽。利用自然依托点放迎面火时应分为点火组、扑打组、清理组、监视组等4个组,各组的主要任务:①点火组按照指挥员的意图和要求沿依托内侧点火;②扑打组负责扑灭进入依托内的一切明火和炭火,保证依托内安全;③清理组负责点火组点火后的清理和扑打组扑灭后的清理工作;④监视组主要负责监视和扑灭一切飞火。

（三）开设隔离带扑救树冠火

在没有可利用的自然依托时,可以在火场前方预定距离伐倒树木,开设隔离带阻火。若条件允许,可用飞机或森林消防车向隔离带内喷洒化学灭火药剂或水,伐倒树木的方法主要通过油锯或索状炸药。开设隔离带时的方法及要求:①把所要开设隔离带内的一切站立的树木全部伐倒;②隔离带的宽度一般要达到50m以上;③如果条件允许,可利用飞机向隔离带内喷洒化学灭火剂或利用森林消防车向隔离带内的可燃物洒水,保证隔离带的安全;④可利用水泵在隔离带内架设一条“降雨带”。

（四）用推土机扑救树冠火

在有条件的火场，可以用推土机开设隔离带灭火。开设隔离带的方法，可按推土机扑救地下火和用推土机阻隔灭火的方法组织和实施。

（五）点地表火扑救树冠火

在其他灭火条件不具备时，适合开设阻火线的地带（选择林分郁闭度小或可燃物载量较少），开设一条阻火线，再沿阻火线内侧点放地表迎面火，拦截火头。

（六）选择疏林地扑救树冠火

在树冠火蔓延前方选择疏林地或大草塘灭火，在这种条件下可采取以下几种方法灭火：

树冠火转为地表火时灭火。当树冠火到达疏林地，树冠火下降到地表变为地表火时，按地表火的扑救方法进行灭火。

建立各种阻火线灭火。①建立推土机阻火线灭火；②建立手工具阻火线灭火；③利用索状炸药开设阻火线灭火；④利用森林消防车开设阻火线灭火；⑤利用水泵创造阻火线灭火；⑥利用飞机喷洒化学灭火药剂（或水）创造阻火线灭火。

（七）注意事项

①因树冠火容易形成飞火，扑救树冠火时应防止发生飞火和火爆；

②抓住和利用一切可利用的时机和条件（特别是自然依托）灭火；

③时刻观察周围环境和火势；

④在实施各种间接灭火手段时，应建立应急避险区或明确撤离路线。

三、地下火的扑救

地下火是指在腐殖质和泥碳层自由蔓延的火，其蔓延速度缓慢，但扑救十分困难。除开设隔离沟扑救地下火，还可利用森林消防车、推土机、人工增雨和索状炸药等进行灭火。

（一）利用森林消防车扑救地下火

在地形平均坡度小于 35° ，取水工作半径小于 5km 的火场或火场的部分区域，可利用森林消防车对地下火进行灭火作业。森林消防车沿火线外侧向腐殖层下垂直注水。操作时，水枪手应在森林消防车的侧后方，跟进徒步呈“Z”字形向腐殖层下注水灭火。森林消防车的行驶速度一般控制在 2km/h 以下。

（二）人工增雨扑救地下火

用飞机在空中播撒药品或利用高炮、火箭发射降雨催化剂，促使云层出现冰晶，达到降雨的效果，不但适用于扑救地下火，也可扑灭地表火和树冠火。

（三）利用推土机扑救地下火

在交通及地形条件允许的火场，可使用推土机扑救地下火。选择路线时，要避开密林和大树，并沿选择的路线做出明显的标记，以便推土机手沿标记的路线开设阻火线。开设阻火线时，推

土机要大小搭配使用，小机在前，大机在后，前后配合开设阻火线，并把所有的可燃物全部清除到阻火线的外侧，以防在完成开设任务后，沿阻火线点放迎面火时增加火线边缘的火强度，延长燃烧时间，出现“飞火”越过阻火线造成跑火。利用推土机开设阻火线时，其宽度应不少于 3m，深度要达到泥炭层以下。

（四）人工扑救地下火

人工扑救地下火时要调动足够的兵力对火场形成合围，在火线外侧围绕火场挖出一条 1.5m 左右宽度的隔离带，深度要挖到土层，彻底清除可燃物，切不可把泥炭层当作黑土层，把挖出的可燃物全部放到隔离带的外侧。在兵力不足时，可暂时放弃火场的次要一线，集中优势兵力在火场的主要一线开设隔离带，完成主要一线的隔离带后，再把兵力调到次要的一线进行灭火。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河南省人民政府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11月15日印发

承办处室：火灾防治指导处

经办人：高峰



河南省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专班文件

豫燃专班〔2023〕38号

关于印发河南省进一步规范城镇燃气行业 经营秩序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省辖市人民政府，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管委会，省燃气专班各成员单位：

现将《河南省进一步规范城镇燃气行业经营秩序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河南省进一步规范城镇燃气行业经营秩序 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全国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全省管道燃气经营加强安全管理的意见》（豫政办〔2022〕48号）要求，按照《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83号）《河南省城镇燃气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158号）等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全省城镇燃气行业经营秩序，加快推进全省管道燃气、瓶装燃气经营企业整合工作，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发展新格局，确保能源持续安全稳定供应，全面提升燃气供应保障、安全管理水平，促进我省燃气行业高水平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二、工作原则

结合我省城镇燃气行业现状，在充分调研评估的基础上，严格准入门槛，严格退出机制，遵循市场规律，以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市场化运作为手段，按照统筹谋划、因地制宜的思路，通过评估考核淘汰一批、改造提升强化一批、并购重组整合一批，进一步规范我省城镇燃气经营秩序，带动全行业高水平发展。

三、工作目标

2024年，省辖市中心城区完成管道燃气企业整合，有序推动县级管道燃气企业整合；推进储罐容积小于100立方米的瓶装液化石油气充装站整合到位。2025年，完成县级管道燃气企业整合，各省辖市中心城区和县（市）行政区基本形成“一城一企、一县一网”的管道燃气经营格局；推进200立方米以下瓶装液化石油气充装站整合，各县（市、区）基本形成“1-2家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和多座充装站、瓶装供应站”的“1+N”瓶装液化石油气供应格局。城镇燃气行业经营秩序得以规范、本质安全水平得以提升。

四、主要任务

（一）严格开展经营许可排查。严格落实《全国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燃气经营许可证由省辖市及以上燃气管理部门核发的规定要求。对照《河南省城镇燃气管理办法》《河南省城镇燃气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23年12月底前完成全省燃气经营企业生产经营条件复核，对违规发放的燃气经营许可证进行清理、对不再符合许可条件或未按许可经营的，依法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吊销燃气经营许可证；对未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的企业依法责令关停。（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负责；各省辖市政府，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管委会组织落实）

（二）规范管道燃气特许经营。严格规范行业准入门槛。不得以招商引资协议、投资开发协议、工程建设协议等替代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依法依规解决授权主体不合法、协议签署不规

范、经营范围不明确、双方权责不清晰等问题，对于授权主体不合规、协议不合规的依法终止。加快推进特许经营评估，2023 年底完成全省特许经营评估报告专家评审和特许经营评估备案。强化评估结果运用，对特许经营评估为不合格的，给予三个月整改期，责令限期整改，在规定时间内拒不整改或整改后重新评估仍不合格的，依法终止其特许经营权协议，取消其特许经营权，由当地政府临时接管。（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负责；各省辖市政府，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管委会组织落实）

（三）优化瓶装液化石油气供应体系。有序缩减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数量、厂站数量、用户数量及市场消费规模，构建层次清晰、竞争有序、规模适度、安全可靠、满足需求的瓶装液化石油气供应体系。现有经综合评估确需保留的充装站储罐总容积不应低于 200 立方米；严格控制瓶装液化石油气充装站建设项目批复，新建充装站储罐总容积不应低于 400 立方米。其用地应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土地规划用途为公用设施用地(一级类)或供燃气用地(二级类)，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项目可采取划拨方式供地。2024 年，总容积小于 100 立方米的瓶装液化石油气充装站全部整合到位；2025 年完成 200 立方米以下瓶装液化石油气充装站整合，至 2025 年底基本形成每个县（市、区）“1-2 家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和多座充装站、瓶装供应站”的“1+N”瓶装液化石油气供应格局。（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牵头，市场监管局、自然资源厅按职责分工负责；各省辖市政府，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管委会组织落实）

（四）加强对城镇燃气企业考核评价。按照《河南省城镇燃气经营企业考核评价办法》要求，对城镇燃气经营企业每年度开展一次考核评价；按照现行国家标准《燃气系统运行安全评价标准》GB/T50811的有关规定，定期组织燃气经营企业对其燃气设施进行安全评价。结合动态考核情况、安全生产现状、管道燃气特许经营评估结果，依法依规淘汰一批合同履约差、供应保障弱、安全投入少、服务质量低、风险管控水平不高的企业。（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负责；各省辖市政府，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管委会组织落实）

（五）落实改造提升任务，强化企业本质安全。按照《全国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要求，全面开展“大起底”排查、全链条整治，坚持发展与提质并举的原则，对于材质差、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的老化管道滚动实施更新改造，对存在超设计运行年限、安全间距不足、临近人员密集区域、地质灾害风险隐患大，经评估不满足安全运行要求的场站进行提标改造。对城市建成区管网覆盖范围内具备管道天然气接入条件、符合燃气相关标准规范的使用瓶装燃气的餐饮场所等非居民用户，实施“瓶改管”改造。推进户内燃气设施改造提升，推动管道燃气居民用户加装自闭阀，鼓励燃气居民用户安装燃气泄漏报警器，消除户内燃气安全隐患。督促城镇燃气经营企业加大安全资金投入，完善燃气安全事故应急预案，配备应急人员和必要的应急装备、器材，定期组织演练，提高燃气应急处置能力，完善“人防、物防、技防”三位一体的安全生产

风险防控体系，持续提升行业本质安全水平。（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商务厅、应急厅按职责分工负责；各省辖市政府，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管委会组织落实）

（六）提升资源综合供应保障能力。各级政府、城镇管道燃气经营企业履行储气职责，通过采取租赁储气设施或者购买储气服务等方式，切实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供应保障能力。地方政府应形成不低于本辖区上年度3天日均消费量的天然气应急储备能力，城镇管道燃气经营企业要形成不低于保障其年用气量5%的天然气应急储备。加快推动城镇管道燃气经营企业间输配管网的互联互通，提高应急情况下企业间的互补互济能力，提升资源配置运行效率，进一步提高应急保障水平。（省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厅按职责分工负责；各省辖市政府，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管委会组织落实）

（七）推进燃气行业智慧化建设。积极推动利用5G、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提升城镇燃气物联智慧化管理水平。至2023年底，城镇燃气经营企业要建成GIS系统、SCADA系统、客户信息系统和燃气压力管道等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数据库并正常使用。高压管道应100%接入GIS系统，其余燃气管道应80%以上接入GIS系统；所有场站均应接入SCADA系统，终端信息（流量表数据、报警器和自动切断阀信号等）应80%以上接入SCADA系统；对特种设备检验信息实施信息化管理，能够自动上传至全国压力管道检验信息系统；至2025年底，各市、县(市、区)基本建成具备能监测、会预警、快处置功能的燃气安全风险预警平台，对燃气

安全实行全过程监管，燃气经营企业 GIS 系统、SCADA 系统、客户信息系统和燃气压力管道等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数据库与燃气安全风险预警平台进行连接，实现信息共享。（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各省辖市政府，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管委会组织落实）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市、县人民政府要高度重视，把该项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各级政府要成立规范城镇燃气经营秩序领导小组，由市、县主要领导担任组长，住建或城管部门为召集单位，发改、财政、市场监管、应急管理等部门为成员单位。加强统筹协调，细化工作措施，加大工作力度，建立政府推动、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全面落实责任。各市、县人民政府要结合当地实际，制定实施方案，明确整合路径和时间节点，坚持政府主导、市场化运作的原则，鼓励规模大、实力强、信誉好、安全管理水平高的中央企业和国有企业，采取企业并购、协议转让、联合重组、控股参股等方式参与燃气市场整合，实现规模化、集团化经营。对被整合企业恶意出价、未经批准私自股权转让等扰乱整合工作秩序的行为予以引导规范，确保整合工作平稳有序实施。

（三）强化督导考评。各省辖市领导小组要建立定期督察和信息报送制度，指导所辖县（市）政策措施到位、人员配置到位、资金保障到位、工作落实到位；对工作进度滞后的地区，要启动约谈、问责机制。

（四）做好宣传引导。各地要充分做好政策宣传，引导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做好舆情监测处置工作，积极回应社会关切，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于2023年11月27日前将本地区实施方案、领导小组联络员报省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自2023年11月起每月25日前上报工作进展情况。

河南省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专班 2023年11月17日印发

河南省总林长令

第 1 号

关于加强全省森林防火工作的命令

各级总林长、林长：

全省自 11 月 1 日进入防火紧要期。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防火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落实好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2〕60号），有效防范化解森林火灾风险，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生态安全，现就做好今冬明春森林火灾防控工作命令如下。

一、全面压实防控责任

各市、县总林长要坚决扛牢属地领导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全面落实“省、市、县、乡、村五级林长+护林员”网格化管理，重点推动建立健全县（市、区）、乡镇（街道办）防火

责任落实机制，构建完善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责任体系。

二、严格野外火源管控

各地要加强火源管控，严格落实野外用火审批制度，森林高火险期要及时发布禁火令。严格火源检查，着重防范农事和祭祀用火。要强化源头治理，深入推进隐患排查整治和查处违规用火专项行动，对重点区域、重要目标，实行台账化、清单化管理。各防火重点市、县要建立野外违规用火举报奖励机制，构建群防群治大格局。

三、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强化火情监测预警、值班值守和调度指挥，坚持“打早、打小、打了”和“三先四不打”原则，全面落实专业指挥刚性要求，科学高效处置火情，确保群众和扑救人员安全，落实“金标准”，坚决不能出现人员伤亡情况。

四、严格执法严肃追责

严厉打击违法违规野外用火行为，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对履职不严、工作不力的，省林长办公室要加强督办，市、县总林长要强力督促整改；对频繁发生森林火灾，甚至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造成重大损失或恶劣影响的，要通报、约谈当地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依法依规依纪问责追责。

五、统筹安排好冬春林业生产

全面推进科学绿化试点示范省建设，抓住冬春黄金造林季节，大力开展国土绿化，积极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继续推深做实

林长制，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强化林草湿资源保护，加快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河南。

此令。

樓陽生

河南省第一总林长

王凱

总林长

2023年11月6日

